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3—124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王冲，董事、总裁谢永生，董事、常务副总裁颜立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基于对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公司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合计不低于 60 万元。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3、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窗口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05 日收到副董事长王冲，董事、总裁谢永生，董事、常务副总裁颜立群提交的《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二级交易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副董事长王冲，董事、总裁谢永生，董事、常务副总裁颜立群，共 3 人。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述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	------	---------

王冲	副董事长	12,161,017	1.42%
谢永生	董事、总裁	964,570	0.11%
颜立群	董事、常务副总裁	375,000	0.04%

(三)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四)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本次拟增持股份计划，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维持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如下：

名称	职务	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 (万元)
王冲	副董事长	20
谢永生	董事、总裁	20
颜立群	董事、常务副总裁	20
合计		60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五)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或有关原因无法实施的情形，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七)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八) 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窗口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 备查文件

1、《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06 日